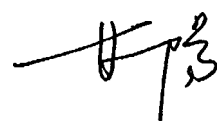


二十一世紀評論

評中國九十年代保守思潮

反民主的自由主義還是 民主的自由主義？



我的趣味決定了我熱愛自由，我的本能和理性決定了我熱愛平等。

托克維爾致穆勒 (1835年6月)

一 90年代中國思想景觀

90年代中國思想界已經初步形成了一套廣有市場的保守主義話語系統。目前最時髦的論述已經不是原先的新權威主義，而更多是以自由主義之名貶低以至否定民主。自由主義或「英美自由主義」在今日中國基本已成為反對民主的一種變相說法，似乎民主越少，自由就越多。

90年代中國思想的一個基本軌跡，大體上是從80年代末開始的批判激進主義思潮出發，日益走向保守主義甚至極端保守主義。這種保守主義的基本形態往往表現為以自由主義之名貶低和否定民主，並以此出發而形成了一套頗為完整、對幾乎所有問題都有某種現成答案的新的意識形態。不太誇張地說，90年代中國思想界目前已經初步形成了一套廣有市場的保守主義話語系統，這個系統一方面有一個保守主義理論話語為基礎或核心，另一方面則又表現為更具體的保守主義歷史話語、保守主義文化話語、保守主義政治話語以及保守主義經濟話語。茲試概括如下：

(1) **保守主義理論話語**：其核心主要是對西方經驗的某種總結，即區分所謂「英國模式」與「法國模式」，前者代表改良、漸進，也是值得仿效的現代發展道路，後者則代表革命、激進，也是不足為訓的範式；這兩種範式的對立同時也被看成是價值取向上的對立，即自由與平等的對立，或自由與民主的對立，或所謂「消極自由」與「積極自由」的對立，等等；

* 由於篇幅所限，未能刊錄本文註釋部分，謹此說明。

(2) **保守主義歷史話語**：其中心論點是認為二十世紀中國完全走錯了道路，即很不幸地沒有走上英國道路，而是錯誤地模仿了法國模式，從而使一部中國現代史成了一個不斷革命、日益激進的歷史；晚近以來的歷史研究主流（許多人所謂「重寫歷史」）因此實際上主要也就是在檢討為甚麼近代中國人會走錯了路，例如為甚麼不要改良要革命，不走漸進走激進，不愛自由愛平等，不追求「消極自由」而狂熱嚮往「積極自由」，等等；

(3) **保守主義文化話語**：由於近代中國走上激進道路通常被看成首先是近代中國知識份子的思想激進傾向所造成的，因此毫不奇怪，時人大多傾向於貶低以至否定五四人物及其代表的傳統，而主張今天在思想學術上更應該繼承民初「學衡」派的文化保守主義理念（晚近標舉陳寅恪為人格化代表）；這種文化保守主義同時也發展為對當代西方思想學術的基本態度，即認為今天不應該再重複五四傳統一味追隨西方激進思潮的同樣錯誤，例如「後現代主義」、「後殖民主義」以及「女性主義」等就不適合今日中國的需要，因為中國和西方並不處在同一發展階段；又這種文化保守主義甚至可能發展為一種更基本的中西文化比較觀，即認為中國文明就其本質而言是相對溫和保守的，而西方文明則是刻意求新的，因此中國應該走更適合自己溫和保守特點的發展道路；這種看法甚至可能進一步延伸為對下一世紀東亞文明發展和東亞現代化模式的更一般論述；

(4) **保守主義政治話語**：目前最時髦的論述已經不是原先的新權威主義，而更多是以自由主義之名貶低以至否定民主。中國知識份子幾乎普遍地擔心，在中國強調民主只怕又會弄成「大民主」，強調「參與」又如何避免不弄成「群眾運動」？因此從中國的國情出發，最好不要多談民主而應着重批判「大民主」，不宜強調參與而應大力批判「群眾運動」，尤其在發展市場經濟時決不能強調平等而必須批判平等主義。略有理論基礎的論者尤其會論證，「根據英美自由主義」，自由比民主更重要，保護少數比多數參與更重要，我們應該要「消極自由」而不是「積極自由」，等等。確切地說，自由主義或「英美自由主義」在今日中國基本已成為反對民主的一種變相說法，似乎民主越少，自由就越多；大眾參與越低，個人就越有保障；積極自由越小，消極自由就越大；

(5) **保守主義經濟話語**：這套話語一方面以西方保守主義經濟思潮即經濟不干涉主義 (laissez faire) 為理論根據，另一方面又以上述種種保守主義話語為更大心理文化支持，兩者之間互為轉換，互為根據：例如要漸進不要激進在這裏也就是要發展市場經濟不要奢談公平正義，而所謂「消極自由」在這裏更順理成章地具體化為自由經濟；這種樸素的社會文化心理經過理論化也就成了經濟自由主義的歸約論，即把自由主義歸約為市場經濟主義，把自由歸約為市場的自由，進而認為自由經濟能自動地實現最大的自由，而國家干預市場也就是破壞自由；在這種版本的自由主義中，民主是奢侈的，平等更是罪惡的，因為事實上兩者都必然導致國家干預市場。

以上所述90年代中國保守主義的方方面面，並非彼此完全協調，更非甚麼嚴密構成的理論，而毋寧更多是一種心照不宣的情緒，但也正因為如此，它們

90年代中國保守主義並非甚麼嚴密構成的理論，而更多是一種心照不宣的情緒，但它們反而更能形成某種四面呼應、八方籠罩的文化氛圍。這種保守主義可能成為中國進入二十一世紀時的主導意識形態。它是否能幫助中國知識界在今日及今後提出富有前瞻性的思想和理論？

反而更能形成某種四面呼應、八方籠罩的文化氛圍。就目前看，這種保守主義不但已成為今日中國知識界的主流，而且可能成為中國進入二十一世紀時的主導意識形態。我們因此不能不問，這樣一種保守主義意識形態是否能幫助中國知識界今日及今後提出富有前瞻性的思想和理論？這樣一種保守主義意識形態又是否有利於中國這個崛起的大國從容應對它在二十一世紀面臨的種種挑戰？

我個人對此非常懷疑。因為在我看來這種保守主義只能造成知識界在思想上暮氣沉沉，在知性上頓足不前，在心態上則未老先衰，一派黃昏景象。例如只要注意到《陳寅恪的最後二十年》那種文化沒落主義式的自戀心態在中國知識界能引起如此普遍的心理共鳴，我們就不能不懷疑中國知識界是否已經窮途末路，惟借憑弔遺老而發遺少之牢騷？至於所謂「保守主義是90年代中國走向成熟的標誌」，更是掩蓋思想貧乏的虛張聲勢罷了，因為它實際只表明中國知識界今天已不再具有銳意創新的思想動力，更不要說大刀闊斧的開拓氣魄；更糟糕的是，許多人似乎日益滿足於以陳詞濫調混充思想深刻，例如開口閉口就是「根據英美自由主義」，與當年動輒「根據馬列主義基本原理」如出一轍。

這種保守主義只能造成知識界在思想上暮氣沉沉，在知性上頓足不前，在心態上則未老先衰，一派黃昏景象。我認為今天已特別有必要提出：拒絕以自由主義為名否定民主，拒絕以英國革命否定法國革命，拒絕以柏克否定盧梭，更拒絕以中國傳統之名否定西方啟蒙以來以及中國「五四」以來的現代性傳統。

二 拒斥反民主的自由主義

我個人認為，革命時代已經結束，今後的突出問題只怕已不再是極端激進，而是極端保守。本文因此試圖對90年代中國保守主義提出一些初步的批判檢討。由於這種保守主義的基本論述形式在我看來主要是以自由主義的名義貶斥民主，本文以下由此希望首先就自由主義以及自由主義與民主的關係重新提出一些問題。

具體而言，我將着重檢討前面列為第一項的保守主義理論話語，即關於所謂「英國模式」與「法國模式」的對立，或「消極自由」與「積極自由」的對立等等，這不僅是因為這一話語是90年代保守主義的主要理論出發點，而且也是因為我個人事實上是這一理論話語的最初提出者之一。我在1989年出國前在《讀書》雜誌發表的最後兩篇文章——〈自由的理念：五四傳統之闕失面〉以及「自由的敵人：真善美統一說」——在中國大陸首先引入了柏林(Isaiah Berlin)關於「消極自由」與「積極自由」的區別等觀念，在知識界曾產生比較廣泛的影響；我在出國後不久發表的〈揚棄「民主與科學」，奠定「自由與秩序」〉(本刊總第三期，1991年2月)，又在大陸思想界集中提出了自由主義與民主的張力問題，以圖概括蘇格蘭啟蒙運動和法國啟蒙運動的不同、英國革命與法國革命的分野等等，並提出「奠定自由與秩序」來總結我當時所謂「英美自由主義」的政治理念，該文在許多方面事實上已開90年代中國保守主義思潮的先聲。也因此，我在這裏願意從重新檢討我自己的〈揚棄「民主與科學」，奠定「自由與秩序」〉一文出發，以提出一些帶有共同性的問題，因為該文在思想上和理論上所存在的問題和偏頗在我看來仍普遍存在於今日中國知識界。確切地說，我認為今天已特別有必要提出：

拒絕以自由主義為名否定民主，拒絕以英國革命否定法國革命，拒絕以柏克(Edmund Burke)否定盧梭，更拒絕以中國傳統之名否定西方啟蒙以來以及中國「五四」以來的現代性傳統。我確實日益認為，再度重新認識自由主義與民主的辯證關係，再度重新思考啟蒙、革命及現代性等基本問題的錯綜複雜性，對於中國知識份子群體在世紀之交的知性發展和政治成熟，都已經變得非常必要甚至非常迫切，因為說到底，中國知識份子將無法迴避我所謂的「托克維爾問題」，這就是本文標題所點出的：中國知識份子所自許的自由主義是一種甚麼樣的自由主義？是非民主甚至反民主的自由主義，還是民主的自由主義？

我在這裏提出所謂「托克維爾問題」，首先是因為托克維爾當年思索的問題與中國知識界今日思索的問題有相當的相似性和相關性。如果說中國知識界主要是由二十世紀中國革命的陣痛而檢討法國大革命對中國的影響，那麼對於托克維爾而言，法國大革命就意味着更直接的個體痛苦和家庭悲劇，因為托克維爾一家事實上與法國大革命有不共戴天之仇。托克維爾的曾外祖就是在革命恐怖時期挺身而出為法王路易十六擔任辯護律師從而被全歐貴族奉為偶像的著名法國貴族領袖梅爾歇布(Malesherbes)，辯護失敗自己被送上斷頭台，連同托克維爾的外祖父也被一併處死；托克維爾的父母則在新婚蜜月時期被革命政府逮捕判處死刑，僅僅因為在等待處決時雅各賓專政倒台才虎口餘生，但托克維爾的母親已經為此而終生神經驚恐。托克維爾從小的家庭教育氛圍因此充滿憎恨大革命以及緬懷被處死的國王的氣氛。但托克維爾的不同尋常就在於，早在二十歲之前他就開始超越了自己家庭以及自己所屬社會階層的狹隘貴族視野和保守主義立場，而逐漸形成了他自己認同法國大革命原則的立場並終生不渝，如他在私人信件中都一再強調的：「促使我們行動的並不是個人動機，而是堅定地要求我們的原則不受任何破壞，我們的原則說到底只能是1789年大革命的原則」。正是這種立場使得托克維爾對法國大革命的檢討絕然不同於柏克對法國革命的全盤否定，如托克維爾後來在評價柏克時所指出，柏克對大革命的分析雖然在許多局部問題上不乏洞見，但柏克所描繪的全景卻是「一幅全盤錯誤的圖像」(a false picture altogether)，因為「大革命的一般品性、大革命的普遍含義，以及大革命的預兆，從而大革命的起點，完全都在柏克的視野之外」，其根本原因就在於「柏克生活並拘囿於尚處在舊世界之中的英國，因此不能把握法國大革命的全新之處和普遍意義」，因此他在法國大革命中只看見大革命的「法國性」，卻恰恰未能看出法國大革命的真正深刻性乃在於它的普遍性和世界性意義。托克維爾遠高出柏克之處就在於他最早慧眼獨具地看出，法國大革命的真正意義乃在於它標誌着「民主時代」的到來，標誌着現代性以狂風暴雨之勢登場。

我以為中國知識界目前的保守主義將會導致的最大自我障蔽，即在於它將難以充分認識托克維爾意義上的「民主」問題的深刻性和複雜性，從而也就不可能真正把握所謂現代性的挑戰，因為中國知識界的保守主義事實上正是一種柏克式的立場，中國知識界今天對法國革命和英國革命等問題的看法基本上也仍然拘囿於柏克的視野內，並且是從這種被托克維爾稱為「尚處在舊世界之中」的

說到底，中國知識份子將無法迴避我所謂的「托克維爾問題」，這就是：中國知識份子所自許的自由主義是一種甚麼樣的自由主義？是非民主甚至反民主的自由主義，還是民主的自由主義？

中國知識界目前的保守主義的最大自我障蔽，即在於它不可能真正把握所謂現代性的挑戰，這就是托克維爾指出的：所謂「民主」遠非只是一個政治範疇，而同時甚至首先是人類生活一切方面的普遍性範疇。

狹隘視野出發而進一步引伸出對自由主義與民主等更基本問題的片面看法。這事實上也是我個人1990年寫作〈揚棄「民主與科學」，奠定「自由與秩序」〉一文時的視野，該文當時實際是從柏克的觀點去讀解托克維爾，從而忽視了托克維爾與柏克之間的的根本區別，即：柏克仍是從歐洲舊式「貴族自由主義」的視野去看待和評判所發生的一切，因此民主時代的問題及現代性的問題乃整個在其視野之外，而托克維爾一切思考的基本出發點則首先就是：民主時代的來臨使得歐洲舊式「貴族自由主義」的時代已經終結，自由主義在民主時代因此必須走向「民主的自由主義」。尤為重要的是，托克維爾突出地強調了所謂「民主」遠非只是一個政治範疇，而同時甚至首先是社會、文化、習俗，家庭、婚姻，以至知性活動方式、感性生活方式、及基本心態結構等人類生活一切方面的普遍性範疇。確切地說，托克維爾是把民主作為現代人的基本生活方式來分析和考察的，也正是這樣一種考察視野，使他特別敏感地指出，民主將永不會在某一階段或某一領域就停步不前，而將成為對現代人和現代社會的永無止境的挑戰過程，如他以揶揄的口吻所言：「難道誰會以為，民主在摧毀了封建制度和打倒了國王以後，就會在中產階級和有錢人面前退卻？」晚近十餘年來托克維爾在西方學界受到的重視日益有超出其他經典思想家的趨勢，其原因實際也在於，托克維爾指出的這種民主永不會停步的特性，即使在西方也只是在本世紀後半葉才變得越來越突出。所謂後現代主義的挑戰，女性主義的挑戰等等，事實上都是托克維爾所謂「文化民主化」問題的日益尖銳化表現，從而也就再次提出了「民主是否會有最後的極限」這一托克維爾當年自承無法回答的問題（「那麼我們最終在走向何方？無人知曉」）。

我以為中國知識界近年來對革命和激進主義的反省現在已經走到了盡頭，而且開始在走向自己的反面。今日中國的一個突出現象就在於，中國知識界主流事實上缺乏對民主的認同和擔當，從而導致首先是在政治上日益擁抱「政治市儈主義」，這種市儈主義常常滑稽地表現為一種「偽精英主義」。

本文的篇幅自然不可能展開所有問題。我在下面只能比較着重就有關法國革命與英國革命的問題作些展開，這是因為這兩個問題與中國知識界目前對自由主義與民主等一般問題的基本看法緊密地糾纏在一起，因此有必要特別提出來加以分疏。

以下第三節將提出「為甚麼柏林本人要站在法國大革命一邊而把柏克列入反動陣營？」這一問題，以便從柏林最近對柏克的批判出發來說明，柏克對法國大革命的全盤否定式批判並不能等同於自由主義對法國大革命的態度，相反，柏克的批判在歷史上乃與反自由主義思潮難解難分。本節強調，對法國大革命的看法從來同時意味着對民主的看法，對啟蒙的看法，對現代性的看法，自由主義的立場因此歷來是首先「站在法國大革命一邊」來批判檢討大革命的闕失，而決非全盤否定大革命。中國知識界晚近對法國大革命的柏克式態度事實上混淆了自由主義與保守主義的區別。

本文第四節則提出「托克維爾為甚麼認為英國1688革命模式不足為訓？」這一問題，目的在指出，中國知識界目前流行的否定法國大革命而津津樂道托克維爾早就認為不足為訓的所謂1688年英國革命模式，乃是一種非常陳腐的「時代錯亂症」(anachronism)，其實質是全然不加分析地膜拜「前民主時代」的英國自由主義即封建貴族自由主義，從而恰恰完全忽視了歐洲自由主義特別是英國自

由主義在法國大革命以後逐漸走向「民主的自由主義」這一關鍵歷史轉變過程。本節因此指出，托克維爾當年之所以轉向研究「民主在美國」，而非「自由主義在英國」，其根本原因就在於他認為，大革命以前的英國自由主義（常以1688年革命為象徵）乃是前民主時代的自由主義，這種非民主的舊式貴族自由主義已經不足以幫助自由主義者面對民主時代提出的挑戰。托克維爾由此提出民主時代的來臨意味着「需要一種新的政治科學」，因為現代自由主義的「問題不在於重建貴族社會，而是要使自由從民主社會中生發出來」。換言之，自由主義在民主時代必須走向民主的自由主義。托克維爾因此高度評價並表示完全認同當時「英國激進派」（English Radicals）的改革理念，即：「使公民大眾處於應有的統治地位並且使他們能夠統治。」我願在這裏順便指出，對今日中國而言，更有借鑒價值的英國自由主義經驗不是其1688年，而是其1870年代的格萊斯頓改革（Gladstonian Reform, 1867-1895），因為只是在此以後英國才真正進入民主政治，英國政治體制也相應發生根本大變。

總的來說，我以為中國知識界近年來對革命和激進主義的反省現在已經走到了盡頭，而且開始在走向自己的反面。因為這種反省並沒有使中國知識界真正加深對自由主義的認識，尤其是，它並沒有促使中國知識份子認識到自由主義在現代條件下只能是民主的自由主義，相反，它所導致的反而是走向「前民主時代的自由主義」並時時以此為名義貶低民主，從而高抬保守主義甚至極端保守主義。我要說明我在這裏並無意不適當地突出知識份子的社會作用，而只是如民主理論家達爾（Robert A. Dahl）最近所指出，儘管知識份子的作用不宜高估，但一個國家的知識界主流是否認為民主在知性上可以辯護，對於該國民主的發展仍有莫大的關係。達爾特別提出，不妨設想一個國家在某些條件上已有利於民主轉型，但同時該國知識界主流卻並不認為民主在知性上特別值得辯護，這會出現甚麼情況？達爾認為，這就會使推動民主的努力極為困難，而那些提倡走非民主道路的主張就會很容易被人接受。我以為今日中國的一個突出現象就在於，中國知識界主流事實上缺乏對民主的認同和擔當，從而導致以下兩種結果：

首先是在政治上日益擁抱「政治市儈主義」，即韋伯所謂「鼠目寸光的法律與秩序市儈主義」（short-sighted law and order philistinism）。這種市儈主義常常滑稽地表現為一種「偽精英主義」。偽精英的典型特點如韋伯所言就是從來不明白「社會政治問題的最關鍵問題並不是被統治者的經濟處境，而是統治階級和上升階級的政治素質」，因此偽精英們老是「瞪大眼睛呆若木雞地看着社會底層，總以為危險在於大眾」，晚近以來中國知識界的偽精英主義尤到了不顧學理根據的地步。例如最近有些論者為了論證中國不能實行全國性選舉，居然會認為主張「全國人大直選」就是主張「直接民主」，從而也就是「故意忽略」代議民主。這些論者本應該知道，現代代議民主正是普遍地以全國直選為基本制度保障，如果全國直選就不是代議民主而是直接民主，那麼美英德法就都不是代議民主而成了直接民主了。這種本來並不太複雜的常識性問題都會被弄得如此顛三倒四，不能不說是「政治市儈主義」流行的結果。

與80年代知識界朝氣蓬勃的開放心態相比，90年代更多的是矯揉造作的故作老成，自我封閉的混充深刻，我以為這種「知性保守主義」無非表明中國知識界在自欺欺人地迴避現代性的最基本問題，自以為是地劃地為牢。

其次則是某種「知性保守主義」心態。曾幾何時，「讀書無禁區」的年代似乎已非常遙遠，中國知識界現在反而祭起了某種「自我書報檢查機制」(self censorship)，例如後現代主義不適合中國現在發展階段，女性主義不適合中國國情，等等。與80年代知識界朝氣蓬勃的開放心態相比，90年代更多的是矯揉造作的故作老成，自我封閉的混充深刻。我以為這種「知性保守主義」的瀰漫只能使中國知識界日益遠離當代學術的發展，甚至最終在思想學術上陷入癱瘓狀態，因為這種「知性保守主義」無非表明中國知識界在自欺欺人地迴避現代性的最基本問題，這就是上述托克維爾意義上的民主將進入一切領域，托克維爾當年提出民主時代的哲學、民主時代的文學、民主時代的史學等一系列命題，強調民主將會深刻改變文化學術等知性活動方式，這些命題的深刻性在今日所謂後現代學術文化的不斷開展中正日益顯示出來。中國知識界卻自以為是地劃地為牢，這不是甚麼知性的成熟，而是知性的閉塞。

以下希望能從解除柏克的符咒開始引發一些新的討論。

三 柏林：「我站在法國大革命一邊」

讓我首先指出，目前已為中國知識界相當熟悉的柏林本人，並沒有因為他對「積極自由」理念的深刻檢討就走向否定法國大革命，更沒有因為他對「消極自由」的闡發就擁抱柏克的保守主義，恰恰相反，他在1990年出版的《人性的屈折》(*The Crooked Timber of Humanity*) 特別是其中第一次發表的檢討歐洲保守主義傳統與法西斯主義思想根源關係的重要長文〈梅斯特與法西斯主義的源頭〉中明確把柏克列入反動者的行列，以致引起柏林的朋友、柏克專家奧布賴恩(Conor Cruise O'Brien)的質疑。但柏林在1991年4月10日回答為甚麼他拒絕否定法國大革命以及為甚麼他要把柏克列入反動者的行列時卻毫不含糊地說：「我不能不感到自己同情法國大革命，也是在這程度上不能不對尊敬的柏克有某種厭惡之心。」他同時指出，即使他可以同意把柏克從反動者行列除名，他仍然要指出，後來的反動派們如梅斯特等一向都引柏克為宗師並非偶然，因為柏克所主張的某些東西乃是「極端反自由主義的」(deeply illiberal)，這種「極端反自由主義的」東西就是柏克主張「尊重等級制，尊重士紳精英的統治(rule by a gentlemanly elite)」，柏林由此問：「難道我們應該把具有這種觀點的一個人稱為一個自由主義的多元論者嗎？」同年6月24日，柏林在進一步說明他自己立場時更明確表明他站在法國大革命一邊，其原因如他所言：

在我看來，法國大革命確實喚起了人民去攻擊偏見、攻擊迷信、攻擊蒙昧主義、攻擊殘忍、攻擊壓迫、攻擊對民主的仇視，從而為各種自由而鬥爭。……簡言之，像「反德雷福斯案」這類傳統乃直接來源於法國大革命。在法國，意識形態的分野一向可大體劃分為擁護法國大革命與反對法國

柏林並沒有因為他對「積極自由」理念的深刻檢討就走向否定法國大革命，更沒有因為他對「消極自由」的闡發就擁抱柏克的保守主義，而是恰恰相反。柏林對柏克的批判以及他關於「那些反對法國大革命的人都是真正的反動份子」的嚴肅警告，是極其值得今日中國知識界深思的。

大革命，而那些反對法國大革命的人都是真正的反動份子，例如巴雷斯 (Barres)、德拉蒙特 (Drumont)、德魯萊 (Deroulede)，更不消說莫拉 (Maurras) 及其追隨者詩人龐德和艾略特。因此，如果我必須要站隊，我站在法國大革命一邊，儘管所有那些荒謬與恐怖確實都與大革命同在。

柏林在冷戰結束後的這番「站隊自白」真所謂黃鍾大呂，振聾發聵！我認為，就中國知識界而言，1989年後許多人都不約而同地走向批判激進主義和烏托邦主義以及重新檢討法國革命傳統和盧梭思想等，本來是很可理解而且非常必要的反省，但我以為今日確實已不能不問，這種反省的水平如何，這種反省的結果又在把中國知識界引向何方？這種反省路向是否已經走到了另一個極端，亦即一方面從檢討法國革命的負面效果出發而走向全面否定法國大革命本身的正當性及其劃時代意義，另一方面則把柏克對法國革命的批判當成所謂「英美自由主義」的真諦，甚至把「尊重等級制，尊重士紳精英的統治」這類「極端反自由主義」觀念統統都反變成了堂而皇之、天經地義的「自由主義」觀念？

正是在這一點上，柏林對柏克的批判以及他關於「那些反對法國大革命的人都是真正的反動份子」的嚴肅警告是極其值得今日中國知識界深思的，因為這一警告事實上提醒我們，自由主義對法國大革命的批判並不同於柏克式的保守主義批判，更不能與「反動份子」對法國革命的全盤否定同流合污。我願在這裏特別指出，柏林在法國大革命上的這一立場乃植根於他本人直接繼承的一個常被忽視的獨特自由主義傳統，這就是法國大革命以後由貢斯當 (Benjamin Constant, 1767-1830) 開其端的法國自由主義思想傳統。柏林曾將貢斯當與穆勒 (J.S. Mill) 並列為「自由主義之父」，這並非偶然，因為事實上柏林著名的兩種自由理論 (消極自由與積極自由) 本脫胎於貢斯當1819年的著名論述〈古代人的自由與現代人的自由之比較〉。這一可稱為「大革命後的法國自由主義」路向的最突出特點就在於，其代表人物一方面深刻總結大革命的教訓，另一方面則又以捍衛大革命的原則為己任。因此，如果說柏克仍是從舊秩序 (ancient regime) 的立場來判定大革命的「不合法性」 (illegitimacy)，法國自由主義則恰恰從現代性的立場首先肯認大革命的充分「合法性」 (legitimacy)，並從現代性的立場來批判檢討大革命。可以說，法國自由主義的獨特性就在於它深刻地見出，法國大革命的真正意義乃在於它標誌着現代性的歷史生成。由此，毫不奇怪，貢斯當在讀到柏克於1790年出版的《法國大革命反思》後直截了當地指出，「該書的荒謬之處比該書的字數還多 (more absurdities than lines)」。法國自由主義的史學重鎮基佐 (Francois Guizot, 1787-1874) 則在西方史學史上首創「文明史」這一概念來連接「過去」與「現在」，強調大革命所標示的現代性並不是與過去的全盤斷裂，而恰恰是文明進展的「合法繼承人」，從而以自由主義史學對「歷史」的解釋破除了保守主義對「歷史過去」的獨佔解釋權。基佐在反駁保守主義對大革命的柏克式批判時曾有一段名言最能代表法國自由主義強調大革命「合法性」的基本立場，他說即使把大革命期間發生的所有錯誤甚至罪行都加起來，他仍然要說：

「大革命後的法國自由主義」路向的最突出特點就在於，其代表人物一方面深刻總結大革命的教訓，另一方面則又以捍衛大革命的原則為己任。可以說，法國自由主義深刻地見出，法國大革命的真正意義乃在於它標誌着現代性的歷史生成。

法國大革命是可怕但合法的戰鬥 (terrible but legitimate battle)，它是權利與特權之間的戰鬥，是法律自由與非法專橫之間的戰鬥；惟有大革命自己才能提出節制革命的任務，也惟有大革命自己才能提出使革命純潔化的任務。

換言之，只有首先「站在法國大革命一邊」才能真正批判檢討大革命。基佐的學生托克維爾，很快把這一基本思想轉換為：只有首先「站在民主一邊」才能真正批判檢討民主。因為在托克維爾看來，法國大革命的本質是「民主革命」，法國大革命的問題因此說到底是民主的問題。托克維爾由此拈出了「民主時代來臨」這一概念來概括現代性的最深刻本質：

一個偉大的民主革命正發生在我們中間……平等的逐漸擴展因此是某種命定的東西，這一擴展的主要特點是：它是普遍的、永不停歇的，而且每天都在突破人為的障礙，……任何阻擋民主的努力都只能顯得是在反抗上帝本人。

在托克維爾看來，英國以往的革命由於是前民主時代的，因此只具有地方性、局部性的意義，法國革命則具有世界性、普遍性，因此他認為今後的問題並不是法國要效法英國，而是英國遲早要走上法國的路。

四 托克維爾：走向民主的自由主義

今天的讀者一般不會問托克維爾當年為甚麼要捨近就遠，不去英國考察自由主義，卻要去美國考察民主。換言之，托克維爾為甚麼要寫《民主在美國》，而不是《自由主義在英國》？事實上這一問題不但對了解托克維爾的思路甚為關鍵，而且對了解自由主義本身的發展都相當重要。就托克維爾而言，他把視野轉向美國首先就是因為他認為，對於大革命以後的法國和歐洲，所謂英國光榮革命模式並不具有示範作用，恰恰相反，在他看來英國以往的革命由於是前民主時代的，因此只具有地方性、局部性的意義，法國革命則具有世界性、普遍性，因此他認為今後的問題並不是法國要效法英國，而是英國遲早要走上法國的路，惟一的問題只在於英國是否能避免法國那種狂風暴雨的形式。他在考察當時英國的改革後由此指出，英國在1832年「改革法案」以來的變革不同於英國以往的革命之處就在於它已經是歐洲民主革命的一部分，其實質是法國革命在英國的延續：

英國以往經歷過的革命在實質上和形式上都是英國的。促成這些革命的觀念都只有在英國本身傳播。……今天的情況已不再是如此：今天正是歐洲革命在英國繼續進行，……現在英國人已經確確實實地在採取我們法國的觀念，……他們現在的觀念在實質上是歐洲的，只有在形式上是英國的。

我在這裏想要特別提出來的一個問題是，我自己在〈揚棄〉一文中使用而且在今日中國知識界相當流行的所謂「英美自由主義」一詞乃是一個非常誤導性的

術語，因為它極大地模糊了英國和美國之間的重大差異。首先，就托克維爾時代而言，沒有人會把英國和美國看成是同一類型，而是普遍被看成代表完全不同以致相反的政治方向，不了解這一點就無法了解托克維爾考察美國的歷史意義；其次，在英國1870年改革進入民主政治以後，英國和美國恰恰代表民主政體內的兩大極端，即美國是所謂「純粹總統制」，而英國則是「純粹議會制」。這一差異絕非無足輕重之事，而是深刻影響兩國從制度安排到思想意識形態的方方面面，例如所謂「三權分立」，人們常以為是民主政治的普遍制度安排，其實只是美國總統制下的制度，而決非英國「議會至上」(Parliamentary Sovereignty)制度下的安排(這一問題自從維爾M. Vile發表《憲政主義與權力分割》這一經典研究後已是學界共識)。一直到今天，英美政治的極大不同包括80年代以來兩國保守主義的貌同實異，仍與這一基本制度的差異有關，即美國保守主義的興起力主擴大地方權力以限制聯邦眾議院的權力(注意：並非限制總統權)，而英國撒切爾革命卻恰恰要加強英國中央政府權力而收縮地方權力。兩國政治意識形態的貌同實異就更大，正如美國「新保守主義」的公認「教父」克里斯多(Erving Kristol)一再指出，當代美國保守主義不可與英國和歐洲的保守主義同日而語，他特別強調海耶克對美國保守主義並無影響，事實上克里斯多嚴厲批評海耶克貶低「社會正義」概念只能敗壞「保守主義」的名譽，亦即使人們更加相信保守主義是為有錢有勢者辯護的。克里斯多由此突出強調當代美國保守主義的最大特點就在於它是一種「民眾主義」(populist)的運動，而英國和歐洲的傳統保守主義乃歷來反對「民眾主義」。總之，泛泛空談所謂「英美自由主義」只能使人一切都不甚了了。事實上今日中國知識界好標榜保守主義者往往對保守主義無論是思想還是制度都缺乏真正了解。

就本文的目的而言，這裏更需要強調的是，在托克維爾的時代，美國和英國事實上代表兩種非常不同的政治選擇。在法國大革命以後，特別是從1814年拿破崙下台、波旁王朝復辟以後一直到1835年托克維爾發表《民主在美國》第一卷這段時間，法國以至歐洲的一般思想氛圍就像今日中國思想界，充滿了關於英國模式和法國模式的比較，充滿了以英國1688年光榮革命為樣板的嚮往，柏克對法國革命的批判在當時尤其對整個歐洲都具有籠罩性的影響，人們幾乎很自然地都以英國為模式來思考歐洲在大革命以後的重建問題。因此，如果托克維爾也是這樣看問題，那麼他也就根本不必去美國了。但托克維爾恰恰從很早開始就非常懷疑當時這種言必稱英國的傾向。並在他訪美以前寫下的重要長文〈英國歷史反思〉中得出了自己的基本結論，該文對英國從諾曼人征服一直到他那個時代為止的整個歷史過程作了提綱挈領的總結，可以看出托克維爾當時一直在下大功夫研究英國經驗。但意味深長的是，托克維爾在那裏給予正面評價的是英國1640年革命，而對1688年革命即所謂「英國光榮革命」的評價卻是否定性的，因為他認為1640年革命是英國平民的勝利並建立了共和，1688年革命則是封建貴族的回潮，從而使1640年革命成為未完成的革命，因此在該文結束前他特別表示他看不出當時法國人期待法國的1688年革命有甚麼益處，並說他在

克里斯多強調當代美國保守主義的最大特點就在於它是一種「民眾主義」的運動，而英國和歐洲的傳統保守主義乃歷來反對「民眾主義」。總之，今日中國知識界好標榜保守主義者，卻往往對保守主義無論是思想還是制度都缺乏真正了解。

總結了英國史後反覺得「更加驕傲自己出生在海峽的這一邊(即法國)」。毫不奇怪，兩年後法國爆發七月革命，當許多自由派都將之看成是法國的1688年革命時，托克維爾卻以更加認定「英國不足以被看成樣板」的心情離法赴美。

這裏尤可一提的是，托克維爾在訪美歸來後，在正式動手寫《民主在美國》以前，終於下決心非得親赴英倫考察以後才能下筆，以便印證他的基本信念，即貴族自由主義制度即使在英國也已不可能再持存下去。這次考察的結果完全證實了他的預感，即英國本身已處在民主革命的旋渦中：「如果革命是指法律的根本變化，或社會改造，或一種規範性原則取代另一種規範性原則，那麼英國毫無疑問地已經處在一種革命狀態之中。因為對英國憲政生死攸關的貴族原則每天都在衰敗，民主原則完全可能在適當時候取而代之。」托克維爾這次訪英回來後，再無猶豫，開始全力投入《民主在美國》的寫作。

這裏有必要指出，托克維爾這本名著的書名不宜譯為《美國的民主》，而只能譯為《民主在美國》，因為正如托克維爾特別強調的，他這本書要表述的只有「一個思想」(a single thought)，這就是：「在全世界範圍，民主都在不可抗拒地普遍來臨。」換言之，托克維爾的中心問題首先是民主時代的來臨問題，並強調民主問題將是「普遍而持久的」(universal and permanent)，惟其如此，他才反覆強調，他這本書要提出的問題「並非僅關美國，而是與全世界相關；並非關乎一個民族，而是關乎全人類」。民主「在美國」的情況之所以特別引起他的興趣是因為他認為，「民主時代」來到歐洲無一例外要以摧毀貴族制度為前提，從而以「民主革命」為必經階段，美國則因為歷史短暫，是一個沒有「貴族時代」的國家，因此「民主在美國」的獨一無二性就在於它不需要以推翻貴族制度為前提從而避免了歐洲那種民主革命。托克維爾認為，由於民主在歐洲是伴隨革命而來，因此許多人已習慣於認為民主與動亂及革命之間有某種必然聯繫，而他對美國的考察則要告訴人們，民主帶來的動亂只是在轉型時期的暫時現象而非民主的本質，因為民主與革命的真正關係毋寧是：民主越發達，動亂越少，革命越不可能。

托克維爾認為，許多人習慣於認為民主與動亂及革命之間有某種必然聯繫，而他對美國的考察則要告訴人們，民主帶來的動亂只是在轉型時期的暫時現象而非民主的本質，因為民主與革命的真正關係毋寧是：民主越發達，動亂越少，革命越不可能。

五 非結語的結語：消極自由、積極自由 與「各種條件的平等」

我們知道，托克維爾決不是「民主萬能論者」，相反，他着重的是民主時代來臨的不可避免性及其結果的多重複雜性。他預見到他對民主的分析既可以用來辯護民主又可以被用來反對民主，因此說他自己毋寧懷有一種雙重目的，即希望那些擁護民主的人不要把民主想得那麼美好，而那些反對民主的人不要把民主想得那麼可怕，如果「前者少一些狂熱，後者少一些抵制，那麼社會或許可以更和平地走向它必然要抵達的命運終點」。本文的篇幅不可能詳加討論托克維爾的民主理論，但希望在這最後能指出其最基本之點，即他所謂「民主」的對立

面是指「貴族制」(aristocracy)，而非泛泛與專制相對而言。事實上托克維爾的所有論述都建立在一個非常基本的分析構架上，即民主制與貴族制的對反。因為在他看來，正是這種作為與貴族制相對立意義上的「民主」才是現代性最根本的特徵或最根本的問題性所在。因此他把「民主」主要看成是一種「現代」特有的狀況，認為古希臘城邦和羅馬共和都不是民主制，而只是「貴族共和國」，因為就所謂「古代最民主的」雅典而言，「公民」本身就是一種特權的標誌：「三十五萬以上的總人口中只有二萬人是公民，其他都是奴隸」；而在羅馬，所謂「大戶」(patricians)和「平民」(plebeians)的鬥爭在托克維爾看來只是同一大家庭內部之爭，因為「他們全都屬於貴族階層」。他因此強調，古代所謂的「人民」本身就是指貴族，其含義與現代所謂「人民」乃截然不同。

現代性的最大挑戰在托克維爾看來恰恰就在於，現在每一個人都要求被作為平等的個體來對待，這是古希臘羅馬人在理論上就不能接受的，而中古基督教則只能在理論上承認但無法在「現世」落實而只能寄予「彼岸」。歐洲舊式貴族自由主義不再能適應民主時代的原因也就在於它乃以「不平等的自由」為基礎，即自由只是少數人的特權，而非每個人的權利，而「民主時代」即現代的根本訴求恰恰在於它只承認「平等的自由」(equal freedom)即自由必須是每一個人的自由，而且這種每個人的平等權利日益成為人們在一切領域一切方面的訴求，托克維爾由此以「各種條件的平等」(equality of conditions)來概括現代「民主」。托克維爾一生以盧梭為自己最景仰的兩大思想導師之一，說盧梭的著作他每天要讀一點，這是毫不驚訝的。因為事實上他對「民主」即「各種條件的平等」所作的透徹分析乃是直接延續盧梭對「不平等」的分析而來，尤其《民主在美國》第二卷對民主基本特性的分析，在風格上都受盧梭《人類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礎》的影響。他在〈英國歷史反思〉一文中肯定英國1640年革命而否定1688年革命，其原因就在於他那時的基本出發點已經是典型的盧梭立場，即認為：「歸根結底，理性的平等是唯一自然的人的狀態 (rational equality is the only state natural to man)。」

托克維爾對民主理論的重大發展之一由此就在於他不像以往那樣單純把民主看作一種政體形式，而是把民主看成是從政治、法律、社會構成一直到人的思想、情感、心態、以至文化和學術活動方式等一切領域一切方面都將發生的一種深刻變化。《民主在美國》第二卷由此詳加分析民主即「各種條件的平等」對知性活動 (intellectual movements) 的影響 (第一部分)，對情感方式 (sentiments) 的影響 (第二部分)，對民俗 (mores) 的影響 (第三部分)，以及所有這些社會文化方面的民主化將會對政治產生的反影響 (第四部分)。托克維爾的中心關切是他所謂「民主人」(democratic man) 即現代人的基本「心態」即追求「各種條件的平等」的強烈「欲望」與民主社會的「制度」之間的持續張力。但他指出，現代「民主」的一個悖論在於，當「民主」即「各種條件的平等」不斷進入所有其他領域時，民主卻可能在「政治」領域反而停步不前。正是在這裏，托克維爾提出了他著名的關於民主時代的人愛平等遠甚於愛自由的理論。我們馬上可以看到，

托克維爾指出，現代「民主」的一個悖論在於，當「民主」即「各種條件的平等」不斷進入所有其他領域時，民主卻可能在「政治」領域反而停步不前。正是在這裏，托克維爾提出了他著名的關於民主時代的人愛平等遠甚於愛自由的理論。

托克維爾這裏所強調的「自由」恰恰是「積極自由」，即貢斯當所謂的「古代自由」（政治參與的自由）。在《民主在美國》裏論自由與平等關係這一著名篇章中，托克維爾指出，如果將「各種條件的平等」原則應用到政治領域，那就意味着「所有公民都參與執政而且每個公民都有平等權利參與執政」。如果這樣，「自由與平等就完全相交而重合了」，因為在這種情況下，「人們因為完全平等而充分自由，他們又因為完全自由而充分平等。民主的民族確實在走向這個理想。這是平等在人世間的最完善的可能形式」。但托克維爾馬上指出，這只是「民主時代」政治發展的可能方向之一，另外一種可能則是，「平等只在市民社會 (civil society) 中建立起來，但卻沒有在政治社會建立起來。這裏的人們完全不參與執政，但在其他方面則與那些人人參與執政的民族過完全同樣的生活並以同樣的方式發財——有權利享受同樣的享樂，從事同樣的職業，達到同樣的居住水準」。

我想大概可以不必多加論證，這後一種方向正是中國知識界今日極力鼓吹的道路，即所謂重要的不是政治參與而是保證大家發財，不要多談政治或積極自由，要緊的是確保消極自由——只要有權利像發達民族那樣「享受同樣的享樂，從事同樣的職業，達到同樣的居住水準」。中國知識界這麼主張當然是有某種合理性的，這種合理性就是托克維爾所說，政治參與的權利和自由乃是看不出有甚麼直接的實惠，但卻很容易看到其弊端的東西，因為沒有政治參與的自由對許多人並不覺得缺少了甚麼，倒是有人主張政治參與只會弄得許多人神經緊張，因為過份的政治自由確常破壞秩序與和平。托克維爾認為這就是為甚麼在民主時代許多民族最愛的是各種非政治領域的「平等」而不是政治領域的「平等」的根本原因。

我在前面曾經指出，柏林關於兩種自由的理論本脫胎於貢斯當的古今自由差異理論，即柏林的「消極自由」和「積極自由」分別相當於貢斯當的「現代自由」（私人生活的自由）與「古代自由」（政治參與的自由）。托克維爾這裏的論述是與貢斯當的「兩種自由」論述一脈相承的。貢斯當已經指出，法國大革命的重大失誤之一在於革命者仍從亞理士多德觀點出發把人看成「政治的動物」，從而把「自由」主要理解為「政治自由」即公民參與公共政治生活，由此忽視了「現代人」所嚮往的「自由」首先是私人生活的自由和個人權利的保障，貢斯當因此強調，「古代自由」的危險就在於它以公共政治生活吞沒了個人生活的空間，但他同時強調，「現代自由的危險則在於，由於人們一味沉浸於享受自己的私人生活和追求個己的特殊利益，因此他們太輕易地放棄了分享政治權力這一本屬於他們的權利」。換言之，現代社會有兩種危險，即社會生活的「過度政治化」(overpoliticization) 和「過度私人化」(overprivatization)，而且常常是從前者轉向後者，例如法國大革命期間是「過度政治化」，導致人人厭惡政治而走向「過度私人化」從而有拿破崙的上台。貢斯當由此突出強調，第一，私人生活的自由及以政治自由為保障，如果公民們都不參與政治從而放棄有效制約公共權力，那麼歸根結柢私人生活的自由是沒有保障的；第二，一個民族的偉大素質只有其

中國知識界今日極力鼓吹的不是政治參與而是保證大家發財，不要多談政治或積極自由，要緊的是確保消極自由。這種主張的合理性就是托克維爾所說，政治參與的權利和自由乃是看不出有甚麼直接的實惠，但卻很容易看到其弊端的東西。但如韋伯所言，這種非政治的民族是沒有資格參與世界政治的民族。

公民充分參與行使政治權力才能發展起來，因為「政治自由擴大人的精神境界，提高人的思想層次，並形塑該國公民的一種群體性知性素質而奠定該民族的光榮和昌盛」。因此，所謂私人生活的自由與政治參與的自由這所謂「兩種自由」的關係，在貢斯當看來決不是非此即彼的關係，重要的是「要學會把兩種自由結合起來」。

在托克維爾那裏，社會生活「過度私人化」而導致政治生活萎縮這一危險成為更突出的主題，他所謂民主時代需要「一門新的政治科學」也正是針對這個問題而言，亦即因為在民主時代人們有自然地更關心非政治領域的「平等」而同樣自然地不關心政治的傾向，只有非常的努力才能防止政治的失調。他晚年尤其一再提出，轉折時期的特點往往是從一個極端走向另一個極端，即今後不會再有多少人還會為烏托邦的理念犧牲現世的幸福，只可能有太多太多的人以現實主義為名放棄一切理念，因為「革命後的厭倦，激情的衰退，以及那麼多的高尚理念與那麼多的巨大希望之被濫用，在在都已經把我們引向相反的極端：在以為我們能把自己造成新人以後，我們現在覺得我們根本無能改造自己；在過度的自高自大以後，我們現在又陷入過度的自哀自憐；我們曾經以為我們自己無所不能，現在我們則認為一切都無能為力；我們由此傾向於認為一切奮鬥與努力都是白費力氣。這真是我們時代的大悲哀，這與我們的父輩何等的不同！」

半個世紀後，韋伯對民主化問題提出了和托克維爾完全一致的論述，並突出地強調了，一個非政治的民族是沒有資格參與世界政治的民族。不妨就讓我在這裏用韋伯在〈普選與民主在德國〉一文的結尾來結束這篇已經太長的文章：

民主化意味着國家機器必然要夷平社會等級結構，這是無可改變的事實。唯一可選擇的是：或者公民大眾在一只有議會制外表的科層制「威權國家」中既無自由也無權利，國家就像管理牛羊般對公民們進行「行政管理」；或者是國家以使公民們成為「共同統治者」(co-rulers)的方式把他們整合到國家之中。一個「主宰民族」對此只可能選擇後者，因為只有這樣的民族才可能和可以在「世界政治」中進行角逐。誠然，民主化可以被一時阻擋，因為有權者的利益、各種偏見、以及恐懼症在這裏全都聯合起來反對民主化。但為此很快就會付出代價：大眾的全部精力都會用來與國家作對，因為這國家乃外在於他們，大眾們並不覺得自己是國家的一部分。這種不可避免的政治後果或許會使某些社會集團得益，但卻斷然違背整個民族的利益。

托克維爾晚年一再提出，轉折時期的特點往往是從一個極端走向另一個極端，即今後不會再有多少人還會為烏托邦的理念犧牲現世的幸福，只可能有太多太多的人以現實主義為名放棄一切理念。